

## 我校召开 2024 年度检查自查工作会议

2025 年 3 月 27 日，我校于综合楼 602 会议室举行了 2024 年度检查自查工作第二次会议。郑伟光校长、林清才书记、王坚雄副校长出席会议，董办、发展规划处、党政办、党群工作部、人力资源处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与了此次会议。王坚雄副校长主持此次会议。



图 1 王坚雄副校长主持会议

在会议中，王坚雄副校长强调了各部门对年度检查工作的重视程度，要求各部门之间加强协作与自我检查，并对年度检查工作的自评内容提出了具体要求。接着，参与会议的领导们针对年度检查指标体系中的 64 项三级指标下的 118 个检测点内容的自评及佐证材料准备情况，依据检测点的标准进行了逐项的讲评。他们仔细审查了我校初步完成的《广东省民办高校年度检查评价表》的基本情况内容及相应的支撑材料，指出了其中的不足和存在的问题，并提出了具体可行的修改建议。各相关部门负责人认真记录并充分发表了意见和看法。与会的校领导们针对 2024 年度检查的后续工作提出了进一步的要求，

强调了自查工作的规范性和支撑材料的完整性，并明确了“提前把关—及时发现问题—现场提出解决方案”的工作思路，以确保 2024 年度检查工作的扎实、稳妥和有序推进。



图 2 校领导逐项审查相关内容

最终，郑伟光校长对年度检查工作提出了若干要求：首先，工作人员需持有严谨的工作态度，深入理解文件的主旨，并对检测内容进行细致的解读；其次，应注重细节，针对三级标题及检测点，提供详尽的基本情况说明和相应的支持材料；第三，表述应力求简洁、精炼，并具有明确的针对性；第四，必须加快工作进程，确保年度检查工作能够按时且高质量地完成；最后，要妥善整理和存档相关材料。林清才书记强调了明确工作方向的重要性，并要求提高工作质量标准，以确保年度检查工作的高质量完成。



图3 校长郑伟光、书记林清才作会议总结

本次会议的举行，确保了我校 2024 年度检查工作的质量控制，显著促进了自查工作的有序进行，保障了 2024 年度年检工作的圆满成功。